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或“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3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柳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信软件”）实际情况，结合新《公司法》相关规定，会议同意虹信软件的原股东实施同比例减资，减资后股权结构保持不变，减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1,929 万元，减资完成后，虹信软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81 万元。本次减资事项不会对公司合并口径的损益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经营需要，提升其整体效益，会议同意长虹华意通过自有资金人民币 8,728 万元投资建设生产线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投资新设子公司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

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发展需求，会议同意长虹美菱及其下属子公司绵阳美菱制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美菱”）以自有资金合计出资人民币 5 亿元，投资新设子公司绵阳长虹智慧家电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智慧家电公司”），其中长虹美菱出资 4.95 亿元，持有 99%的股权比例，绵阳美菱出资 0.05 亿元，持有 1%的股权比例；并由智慧家电公司参与竞买位于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一宗工业用地，土地面积约 136,737.72 平方米，竞买总价不超过人民币 5,95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